

## 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录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669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34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### 1. 议案内容

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；股东大会召开情况；提出了2018年公司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任务目标任务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### 1. 议案内容

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全面的总结；2018年工作设想；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及《2017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### 1. 议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176.26万元，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，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### 1. 议案内容

2018 年，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.5 亿元左右，净利润 200 万元左右。说明：上述财务预算只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为保持本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##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股东烟台市牟平花生旺食品有限公司、股东于录章、于豪谅已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授权实施的议案》；

##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授权实施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股东烟台市牟平花生旺食品有限公司、股东于录章、于豪谅已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候选举董事的议案》。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届满，故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名于录章、于豪谅、刘平英、曲绵凯、施龙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候选监事建议人选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届满，故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名贺言浩、王忠线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张磊、房信宇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4日